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重人科关发〔2024〕1号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现将《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4年5月6日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学校全面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决战决胜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复评的攻坚之年、奋起之年。学校关工委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大中办国办46号、教育部党组34号、市委市政府办公厅37号、市委教育工委59号等文件的贯彻力度，围绕评估复评和专业认证，聚焦学校“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推进关工委组织建设，充分发挥“五老”优势和作用，着力加强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全面提升关工委工作质量和水平。

一、加强理论学习，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组织“五老”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悟规律、明方向、学方法、增智慧，固本培元、凝心铸魂，坚持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坚定信念信仰，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成立学校“五老”

志愿报告团，开展理论宣讲，帮助广大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二、坚持榜样引领，持续推进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的“三热爱”教育。

充分发挥“五老”优势，坚持开展马克思主义信仰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教育，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教育，持续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为契机，开展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三热爱”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组织开展“国旗下的演讲”、“功勋模范进校园”等系列活动，以初心和使命为大学生点亮灯塔，以“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大学生指明方向，以丰厚的中华文化为青年筑牢根基。积极推动红岩精神传承弘扬工程有效实施，开展“铭记英烈事迹 传承红色基因”主题教育活动，用好红色资源，赓续红色血脉，使红色基因在大学生中传递、浸润、养成、践行。

三、推动品牌建设，以“大思政”“五育并举”助力青年成长成才。

特邀党建组织员”队伍，推进“特邀党建组织员”与党建督导工作相融合。探索实施“青蓝工程”，组织广大“五老”继续与新进青年教师结对，开展教学督导、座谈交流，帮助青年教师

提升专业素养和课程思政能力。持续开展家校共育系列活动，组织“五老”参与“中华传统家风家训”主题系列活动，深化家校共育工作。组织开展德智体美劳“五育”浸润工作，持续组织“五老”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政策宣讲等活动，邀请“五老”参与学生竞赛指导、社团活动、艺术展演、心理健康教育、感恩教育等实践活动，让“五老”的精神品格和模范事迹在校园响起来、靓起来。持续开展“中华魂”“读懂中国”等主题教育活动，通过读书、征文、演讲、朗诵等丰富多彩的活动，多形式激励青年学生珍惜韶华、学好本领、全面发展，做一个能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新时代新人。

四、加强组织建设，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全面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46号、教育部党组34号、市委市政府办公厅37号、市委教育工委59号等文件精神，对标“五好关工委”创建标准，规范化完成学校关工委建设，建立健全二级学院关工委组织，进一步动员政治素养高、热心公益事业、具有奉献精神的老同志充实到关工委队伍中来。

同时坚持问题导向，积极申报教育部关工委、市教委人文社科课题，加强关心下一代工作理论研究，为推动关心下一代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支撑。充分发挥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及各二级部门各级各类宣传平台，加强关工委相关工作和“五老”先进事迹宣传力度。

附件：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4
年任务分解表

附件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 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24 年任务分解表

内容	具体任务	牵头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组织建设	建立健全学校二级关工委组织	各二级学院	6月30日前	
	申领关工委印章等工作	学生处	6月30日前	
	成立学校“五老”志愿报告团，并逐渐扩大报告团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持续开展	
传承红色基因	开展“铭记英烈事迹 传承红色基因”主题祭扫活动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4月、11月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主题教育活动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10月	
	“红色故事代代传”系列宣讲/“功勋模范进校园”系列活动（各1场次/学院/年）	各二级学院	持续开展	
“中华魂”主题教育	根据重庆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重庆市“中华魂”主题教育读书活动文件执行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待定	
“五老”关爱工程	“青蓝工程”老少结对帮扶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持续开展	
	家校共育慰问活动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持续开展	
	“五老”春节、教师节、重阳节等传统节日看望慰问及座谈活动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持续开展	